**马尾区政务数据归集及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技术平台改造和机房 UPS 等设备改造项目咨询服务询价公告**

致潜在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对马尾区政务数据归集及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技术平台改造和机房 UPS等设备改造项目咨询服务面向社会进行公开询价，欢迎有资质、诚信良好的单位参与报价。报价投递截止时间为2025年1月10日17:00整。

采购单位：福州市马尾区大数据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591-83685169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68号243办公室。

材料递交时间：上午：09：00-12:00，下午：15:00-17:00（周末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一、项目简要需求

建设地点：福建省福州市

项目名称：马尾区政务数据归集及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技术平台改造和机房 UPS 等设备改造项目咨询服务。

投资规模：预估总投资概算190万元。

服务内容：进行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方案的编制。

二、报名条件及所需提供材料（报名时提交，须加盖单位公章）

1.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信息咨询服务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2.法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正反两面）

3.法人授权书(若代理人与法人为同一人无需提供此件)

4.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提交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或完整截图；

5.报价函（格式见附件1）

三、评选办法

在符合服务要求前提下最低价中标。

 四、报价函要求：

1. 报价函具体要求：

1.1报价函纸质版1份，统一用A4纸打印，加盖单位公章。

1.2本次报价如产生费用由竞价单位自理，报价方案将无偿提供给采购单位使用。

2.本项目咨询服务报价最高限价为总投资概算的2%（即3.8万元）。

3.参与询价工作所有权均归采购单位所有。采购单位有权毫无保留地自由使用竞价单位提供的报价函。

4.竞价单位要保证提交的方案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若发生由此造成的任何纠纷，一切法律责任由竞价单位承担。

5.所有参加单位提交的文件在递交后不退回。

福州市马尾区大数据服务中心

2025年1月6日

**咨询服务询价函**

根据我单位的业务需求，计划开展以下业务合作项目，详情请参考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项目概况** | **服务要求** |
| 1 | 马尾区政务数据归集及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技术平台改造和机房 UPS 等设备改造项目 | 建设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项目名称：马尾区政务数据归集及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技术平台改造和机房 UPS 等设备改造项目。投资规模：预估总投资概算189万元。 | 服务内容：马尾区政务数据归集及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技术平台改造和机房 UPS 等设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方案（以下简称“可研方案”）编制。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始至可研方案交付并通过甲方要求。 |
| 注：本项目咨询服务报价最高限价为总投资概算的2%（即3.8万元）。 |

福州市马尾区大数据服务中心

年 月 日

**附件1**

**报 价 函**

致：福州市马尾区大数据服务中心

 我司认真阅读了贵方发布的询价公告，内容为马尾区政务数据归集及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技术平台改造和机房UPS等设备改造项目的咨询服务询价，接受贵方公告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现报价如下：

**一、报价承诺**

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报价函是真实、准确的,具体如下：

愿意以总投资概算的 作为咨询费用计取。

注：本项目咨询服务报价最高限价为总投资概算的2%（即3.8万元）。

**二、服务要求**

进行对应可研项目的材料收集整理、现场调研、负责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方案的编制。

**三、交付日期**

协议生效后（ ）天内完成并交付工作。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报价单位（公章）：

报价日期：